

广西壮族自治区田林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田林公路养护中心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田林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田林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田林公路养护中心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自治区田林公路养护中心是一个以公路养护、公路行业信息管理为主要业务范围的事业单位。设置 7 个科室分别为：办公室、政工科、纪检监察室、养护与工程管理科、财务科、安全与国有资产管理科、路产事务科。下辖下辖乐里、潞城 2 个工作点，定安、旧州、八桂三个养护片区，1 个应急抢险组，4 个连续式交通观测站。主要职能是：承担田林县境内普通公路国省干线的专业养护工作，承担管辖区内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网的监测、预警、信息服务等工作，承担辖区内普通公路国省干线公路基础设施的安全防护、应急处置工作。2024 年底田林公路养护中心管养国省道公路共 3 条（国道 2 条，省道 1 条），总里程 324.786 公里，其中：其中：国道 207.701 公里，省道 117.085 公里。一级公路 0 公里，二级公路 318.582 公里，三级公路 0 公里，四级公路 0 公里，等外公路 6.204 公里。

二、机构设置情况

2024 年度，纳入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 1 个，比上年增减 0 个，分类说明如下：

项目	数量	比上年增减	变动原因说明
合计	1	0	
一、按单位基本性质	1	0	
行政单位			
事业单位	1	0	
其他			
二、按执行会计制度	1	0	
行政单位			
事业单位（含行业）	1	0	

民间非营利组织			
企业			
三、按单位预算级次	1	0	
一级预算单位			
二级预算单位			
三级预算单位		0	
四级预算单位	1	0	

第二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田林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此部分可另附表格，详见附件：自治区本级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公开附表)

第三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田林公路养护中心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 本单位2024年度总收入2,635.10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635.10万元，年度总收入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306.69万元，下降10.43%。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35.10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306.69万元，下降10.43%，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部门预算收入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3年决算数无变化。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3年决算数无变化。
 4. 事业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开展业务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2年决算数无变化。
 5. 经营收入0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2023年决算数无变化。
 6. 其他收入0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较2023年决算数无变化。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万元，主要是所属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较2023年决算数无变化。
 8. 上年结转和结余0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3年决算数无变化。
- （二）本单位2024年度总支出2,635.10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635.10万元，总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306.69万元，下降10.43%。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351.80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田林公路养护中心按国家规定缴纳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事业单位离退休费。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3.10万元，下降0.87%，主要原因是我中心2024年度在职在编人员减少，相应计提的养老保险、职业年金、事业单位离退休费有所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54.67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田林公路养护中心按国家规定缴纳的医疗(含生育保险)、工伤。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5.03万元，下降8.43%，主要原因是我中心2024年度在职在编人员减少，相应计提的事业单位医疗经费有所减少。

3. 交通运输（类）2,144.36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田林公路养护实施管养国省干线公路养护等方面的工作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283.33万元，下降11.67%，主要原因是2024年中调减绩效总量增资等预算。

4. 住房保障支出（类）84.28万元：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房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15.21万元，下降15.29%，主要原因是我中心2024年度在职在编人员减少，因此相应计提的住房公积金经费有所减少。

5. 结余分配0万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专用结余、缴纳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较2023年决算数无变化。

6. 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3年决算数无变化。

二、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田林公路养护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35.10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减少306.69万元，下降10.43%。其中：基本支出1,549.46万元，项目支出1,085.65万元。

广西壮族自治区田林公路养护中心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839.62万元，支出决算为2,635.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80%。未完成的主要原因是年内退休人员生活补助调整，调整编内人员增资经费等。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62.11万元，支出决算为165.6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2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追加2023年度区直机关公务员基础绩效奖和离退休人员相关补贴的函》（桂财工交函〔2023〕158号）提高退休人员生活补助经费。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37.53万元，支出决算为117.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3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2024年有人员退休，相应调减了支出预算。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8.76万元，支出决算为68.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62.75万元，支出决算为54.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1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2024年有人员退休，相应调减了支出预算。

（三）交通运输支出（类）

1. 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养护（项）年初预算为2,305.34万元，支出决算为2,144.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02%。2024年中调减绩效总量增资等预算。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3.14万元，支出决算为84.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7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2024年有人员退休，相应调减了支出预算。

三、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549.46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工资福利支出1,117.67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1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等。预决算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为年末剩余绩效工资及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指标尚未开支完毕。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161.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96%。预决算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内根据压减培训费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因此决算与预算有差异。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70.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77%。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等。主要原因为根据上级文件追加退休人员生活补助。

四、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田林公路养护中心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0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五、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广西壮族自治区田林公路养护中心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23.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2%，较2023年决算数增加2.24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减少0.32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2.5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22.98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98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较2023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22.98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较2023年度决算数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22.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上年增加2.56万元，原因是我中心公务车公里数较大，相应需要的运维费用增加。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以及开展业务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广西壮族自治区田林公路养护中心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8

辆，全年运行费支出22.98万元，平均每辆2.87万元。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0.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上年增减少0.23万元，原因是按照过紧日子相关文件要求，减少接待费资金安排。国内公务接待批次15次，人次95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0次，人次0次。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1.63万元，年初预算数为164.9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36万元，降低2.04%，主要原因是2024年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因此决算与预算有差异。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04元，降低5.30%。主要是：人员编制数量减少，相应计提的公用经费减少。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89.2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53.7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32.9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92.5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3.5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85.4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8.5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1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28.83%

本单位无此项支出也需要注明“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副部(省)

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为经济型车）、其他用车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由越野车3辆和轿车2辆小型载客汽车3辆组成；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15普通国省干线日常养护经费（增量）”等16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资金1,085.65万元，占项目支出预算总额的100%，达到全口径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全覆盖。

（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自评总体情况：本单位2024年度项目16个，项目支出总额1,085.65万元。其中自治区本级项目16个，本级项目支出1,085.65万元。

所有项目均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自治区田林公路养护中心2024年16个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得分等级如下：90（含）-100分16个项目（一等级），80（含）-89分0个项目（二等级），60（含）-79分0个项目（三等级），60分以下0个项目（四等级）。

2. 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自治区田林公路养护中心2024年16个项目均为一般项目，无重点项目。

（二）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1. 自评发现的问题

(1) 个别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设置有待进一步完善。个别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值设置的合理性、准确性、相关性有待进一步完善和提高，也存在个别项目产出指标未根据具体情况的变化进行相应的调整。

(2) 关键核心指标的权重不突出，而一些次要指标的权重过高，导致自评得分不能真实反映工作的核心成效。

2. 改进措施

(1) 根据不同的项目特点，制定不同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同时，梳理绩效评价指标之间的逻辑关系，确保绩效评价指标设置的合理性和相关性。绩效评价内容与绩效评价标准符合项目特点，绩效评价口径要保持一致，这样才能对不同项目进行对比分析，从而不断提升预算资金的使用效益。

(2) 根据指标的重要性及其对总体目标的贡献度，合理设定权重，突出核心业务和关键成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

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自治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自治区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

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